桃園市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管理委員會

115年度第二次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15 年10 月22 日（星期四）下午2 時30 分

貳、開會地點：桃園市政府 16 樓1601 會議室

參、主 持 人：顏副召集人己曉　　紀錄：賴曉芬

肆、出　　席：

張召集人善政：(請假)

徐委員其萬：徐其萬　　許委員清順：許清順

江委員右君：(請假)　　顏委員秀慧：(請假)

陳委員麗玲：陳麗玲　　許委員淑真：許淑真

周委員鴻文：周鴻文　　呂委員水田：呂水田

游委員昌漢：游昌漢　　林委員淑芬：林淑芬

蔡委員美淑：蔡美淑　　黃委員伯弘：黃伯弘

蔡委員莉雯：蔡莉雯　　王委員裕容：(請假)

余委員誌松：余誌松　　林委員欣翠：林欣翠

李委員岳壇：李岳壇　　劉委員草典：劉草典

劉委員釭貞：劉釭貞　　游委員素珠：游素珠

林委員有財：林有財　　卓委員榮騰：卓榮騰

許委員茂　：許茂

新北市政府(列席)：林昆源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列席)：徐小倩、莊芝瑄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列席)：余苑菁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列席)：羅欣真、施碧莉、吳小萬、洪淑綾、賴曉芬、簡雪鳳

桃園市政府環境管理處(列席)：吳珮貞、柯清秀

大園區公所(列席)：黃元興、陳理玲、許秀卿、詹秀娟、薛淑芳

蘆竹區公所(列席)：陳俊凱、陳淑媚

中壢區公所(列席)：張淑娟、彭郁庭、李宛儒、賴瓊如

觀音區公所(列席)：鄭朝閎、黃秀珍

新屋區公所(列席)：王思明

伍、主席致詞(略)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　　議：無修正意見，會議記錄確定備查。

柒、工作報告：

報告單位：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報告案由：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執行情形報告

決　　議：洽悉。

捌、討論議題：

一、提案單位：桃園市政府環保局

提案案由：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專案性補助計畫案

(一) 提案一、115年桃園跨年晚會

決　　議：照案通過。

(二) 提案二、大園航空城加強搬遷大型廢棄物清運管理計畫

1. 委員審查意見：

陳麗玲委員：航空城內之大型家具清運，建議可依傢俱勘用程度媒合社會局使用，或將可用材料交給相關單位作回收使用。

決　　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

有關「大園航空城加強搬遷大型廢棄物清運管理計畫」案，請本府環境管理處於專案執行期間，先行將搬遷戶排出之家具集中收置，並依家具現況評估其再利用可行性，積極媒合相關學校、團體或社福機構辦理回收再利用，以落實資源循環利用及減少廢棄物產生。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下午3時整。